

教育部 106 年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畫推廣活動 全國示範觀摩研習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6 年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學校計畫。
- (二)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度行動學習計畫。

二、目標

- (一) 透過資訊行政人員經驗交流與對話分享，強化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與撰寫能力，提升資訊行政人員資訊融入知能。
- (二) 提倡課程資訊融入知能與觀摩分享經驗，促進學生學習成就。
- (三) 透過績優學校經驗分享，提升運用行動學習之能力。
- (四) 行動學習課室觀察及觀課工具運用與實作。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新北市白雲國民小學。

四、實施日期：106 年 04 月 26 日（星期三）。

五、參加對象：各國小資訊組長、資訊教師，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或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中教師研習系統報名。

六、研習地點：本校觀心樓四樓視聽教室、本校行動學習環境建置場域。

七、課程內容：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主持人/演講者
13：00-13：30	報到／講習資料領取	白雲國小
13：30-13：40	開幕式／長官致詞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3：40-14：00	白雲國小行動學習 推動經驗分享	白雲國小校長 劉耿銘
14：00-14：40	行動學習環境建置暨 匯流中心介紹	白雲國小校長 劉耿銘
14：40-15：20	全國示範觀摩	白雲國小教師 陳淑蓉
15：20-16：20	雲端教學平台建置	白雲國小校長 劉耿銘
16：20-17：00	綜合座談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八、經費：研習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款支應。

九、獎勵：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依「新北市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予以敘獎。

十、預期效益

（一）提升資訊行政人員、教師課程與資訊融入的知能，持續推動行動學習。

（二）結合行動學習雲端教學平台與校園情境建置應用，促進學生學習成就。

十一、附則

（一）報名方式：請於 106 年 04 月 21 日（星期五）之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或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中教師研習系統報名。

（二）工作人員及參與學員給予公假，全程參與者准予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三）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依「新北市校長及教職員獎勵基準」簽請獎勵。

（四）參加人員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

（五）為響應環保運動，提醒研習學員記得攜帶環保杯或茶杯。

十二、本計畫呈請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